

江苏省盐城市土壤志

(内部资料)

盐城市土壤普查办公室编辑出版

盐城市伍佑印刷厂印刷

印刷总数 1000册

印刷日期：一九八九年十二月

前 言

盐城市地处苏北平原中部，东濒临黄海，南与南通市接壤，北以灌河为界，西与扬州、淮阴市毗邻，为全省棉花、粮食高产地区。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全市工农业生产和城乡经济进一步发展，使经济面貌发生了很大变化，一九八五年工农业总产值达 75.33 亿元，比一九七九年增长 89.3%。

土壤是农业生产最基本、最重要的物质基础。开展土壤普查工作是搞好农田基本建设，提高科学种田水平，加速农业现代化建设的一项基础工作。盐城市土壤普查办公室遵照国务院一九七九年四月国发〔1979〕111号文件及江苏省一九七九年十月苏革发〔1979〕150号文件精神，在原盐城地委和地区行政公署的直接领导下，在省土壤普查办公室指导下，自一九七九年起，各县先后开展了第二次土壤普查。根据全国及江苏省第二次土壤普查技术规程要求，以县为单位，以公社为基础，从大队做起，以专业队调查为主，分批铺开，坚持科学态度，密切联系生产，同时针对本市盐土分布面积大的特点，进行了苏北滨海盐土向潮土过渡问题调查研究和苏北盐渍性水稻土的形成和改良利用技术的研究等专题补充调查。由于广大干部群众共同努力，有关单位协作支援，不断总结经验，稳步前进，于一九八五年四月，历经六年多时间，完成了全市各县、区的土壤普查任务，经省土壤普查办公室对各县、区进行验收合格。在此基础上市又采集主要土壤剖面进行化验分析，对各地资料进行汇总，提炼及有关历史资料分析整理，于一九八六年十一月完成了“盐城市土壤志”（送审稿）的编写工作。

全书共分八章。阐明盐城市社会经济概况、自然概况与成土条件，土壤分类与分布，土壤类型，性态特征概述，土壤肥力状况，土壤资源评级与开发利用，土壤改良利用分区，土壤普查成果应用等。并附有“苏北滨海盐渍土的分布及演变”和“苏北沿海盐渍性水稻土形成和改良利用技术的研究”两篇专题调查，比较全面反映盐城市土壤的历史和现状，可供工、农业生产、科研和教学等方面的参考。

市土壤志的编写是由陈子锐同志负责，陆炳章、缪根、何高斌、倪圣亚、王景宏等同志参加，最后由陈子锐、钱大刚等完成编印任务。在编写过程中曾多次得到省土壤普查办公室有关同志审阅，以及南京土壤研究所，南京农业大学，省农科院等有关专家教授的指点，谨致谢意。限于编者水平，难免有缺点，敬请指正。

编 者

目 录

第一章 社会经济概况	(1)
第一节 地理概况及行政区域.....	(1)
第二节 海岸变迁与成陆垦殖简史.....	(1)
第三节 土地利用概况.....	(4)
第四节 国民经济发展概况.....	(4)
第五节 人口耕地、粮食历史变化概况.....	(6)
第二章 自然概况与成土条件	(16)
第一节 气候与土壤.....	(16)
第二节 地貌、水文与土壤.....	(22)
第三节 成土母质与土壤.....	(31)
第四节 自然植被与土壤.....	(32)
第五节 人为耕作活动与土壤.....	(33)
第三章 土壤分类与分布	(35)
第一节 土壤形成的演变简述.....	(35)
第二节 土壤分类.....	(46)
第三节 土壤分布.....	(49)
第四章 土壤类型性态特征概述	(69)
第一节 水稻土类.....	(69)
第二节 沼泽土类腐殖质沼泽土亚类.....	(107)
第三节 潮土类.....	(110)
第四节 盐土类.....	(145)
第五章 土壤肥力状况与培肥	(202)
第一节 土壤物理性状.....	(202)
第二节 土壤养分状况.....	(216)
第三节 土壤微量元素.....	(271)
第六章 土地资源与土地评级	(308)
第一节 土地资源的概况.....	(308)

第二节 土地评级	(310)
第七章 土壤改良利用分区	(333)
第一节 土壤改良利用分区的原则及依据	(333)
第二节 土壤改良利用分区概述	(334)
第八章 土壤普查成果应用	(349)
第一节 土壤中存在的主要问题	(349)
第二节 结合生产实际,开展成果应用	(350)
第三节 测土定产配方施肥初见成效	(363)
第四节 综合利用土地资源,提高土地生产力	(369)
第五节 建立土壤肥力监测点,预测预报土壤肥力动态	(373)
第六节 认真搞好土地定等定级试点,为完善农村经济体制改革服务	(376)
第七节 应用土普成果为农业区划、水利建设等部门服务	(377)
专题:	
一、苏北滨海盐渍土的分布及演变	
二、苏北沿海盐渍性水稻土的形成和改良利用技术的研究	
附件:	
一、江苏省第二次土壤普查合格证书	
二、盐城市第二次土壤普查工作总结	
三、盐城市第二次土壤普查技术总结	

第一章 社会经济概况

本章主要阐述盐城市社会经济概况，着重介绍本市农业经济发展和土地、人口、粮食三者之间的变化情况。

第一节 地理概况及行政区域

盐城市位于北纬 $32^{\circ}35'$ — $34^{\circ}25'$ ，东经 $119^{\circ}25'$ — $120^{\circ}56'$ 之间，苏北平原的中部。南北长约213公里，东西最大跨度约为143公里。南与海安、如东接壤，北以灌河为界，东濒临黄海（海岸线长约406公里），西与泰县、兴化、淮安、涟水毗邻。全市地势平坦，地面真高（黄海高程）大部分在2—4米上下。其中灌溉总渠以南和斗龙港以北地带，平均地面真高在2米以下，最低的阜宁县吴滩乡平均只有0.6米左右。川东港以南、废黄河两岸是本市地面真高的脊地，平均地面真高4—6米，最高的阜宁县童营废黄河堆处高达12.7米。

本市是淮、沐、沂、泗四大水系的下流，是里下河排水的入海尾闾。全市东西向的主要河道有：中山河、苏北灌溉总渠、射阳河、黄沙港、新洋港、斗龙港、川东港等，南北向的主要河流有串场河、通榆河等（见图1）。

全市原辖八个县。八三年建市后，辖二区七县（注1），据八二年统计，全市有180个公社，10个县属镇，4167个大队，32098个生产队，省属农垦系统十个农场和三个盐场、及18个公社级场、圃、站。总户数176.29万个，其中农业户数157.8万个，占总户数的89.51%，总人口707.46万人，其中农业人口649.5万人，占总人口的91.80%，农、林、牧、副、渔劳动力267.03万人。占农业人口的41.11%，人口密度每平方公里473人，比1949年增加255人，增长1.13倍。

第二节 海岸变迁与成陆垦殖简史

据历史考证，阜宁、盐城县志载，本市远在新石器时代，古代自然形成的海岸主要为东、西两条沙岗。西岗北起羊寨、经喻口、沙缺口、沙汪头、龙冈至大冈向南入东台境。东冈北起北沙经吉家冈、潘家冈、绿阳岗、丰赐墩至阜宁沿串场河东岸，经上冈、新兴场、盐城、伍佑向南入东台境。在汉朝以前，这条海岸比较稳定。

自汉武帝元光三年（公元132年），黄河初次南泛入淮后，特别是十五世纪全溜夺淮，带来大量泥沙，造成本市海岸由慢渐快的东迁。据《水经》载，淮水汉时在淮浦县入海（淮浦县隋时改为涟水县）。阜宁县志载，至十一世纪（宋代），淮河东移至云梯关（今响水县黄圩公社境内）入海。至十四世纪（元代至明初），尚稳定在云梯关附近。明万历十九年（1591年）河督潘季驯查勘河口时，已东伸到十套附近。清乾隆四十一年（1776年），萨载

查勘河口时，略称：“雍正至今，两岸又接新滩，长四十余里，北岸有二、三、四泓之后”。

“清嘉庆十五年通舟，落湖即涸”。至1855年，黄河北徙以后，断绝了大量泥沙，废黄河口两岸，从大喇叭向北，由淤长转变为较慢蚀退。据阜宁县志载：“咸丰五年铜瓦厢河决，北徙不复，海滩地始见有坍塌者，广大滨海平原由桑田沦为沧海”。1934年《阜宁县新志》又载：“由于黄河久徙，凡遇一、二日狂风巨浪，海岸蚀丈许，计一岁中至少可蚀去三、四十丈，而涝年尤甚，以致青红沙、丝网浜旱付汪洋。近五十年已由小另案（小林干）塌至六合庄”。北部灌河口一带，1855年黄河北徙时，开山和大陆完全连接，但现在又成海中孤岛，远离大陆达七点五公里。通过1923年、1953年、1974年的地图比较，得出开山处海岸线蚀退数值如下表。（表 1）

表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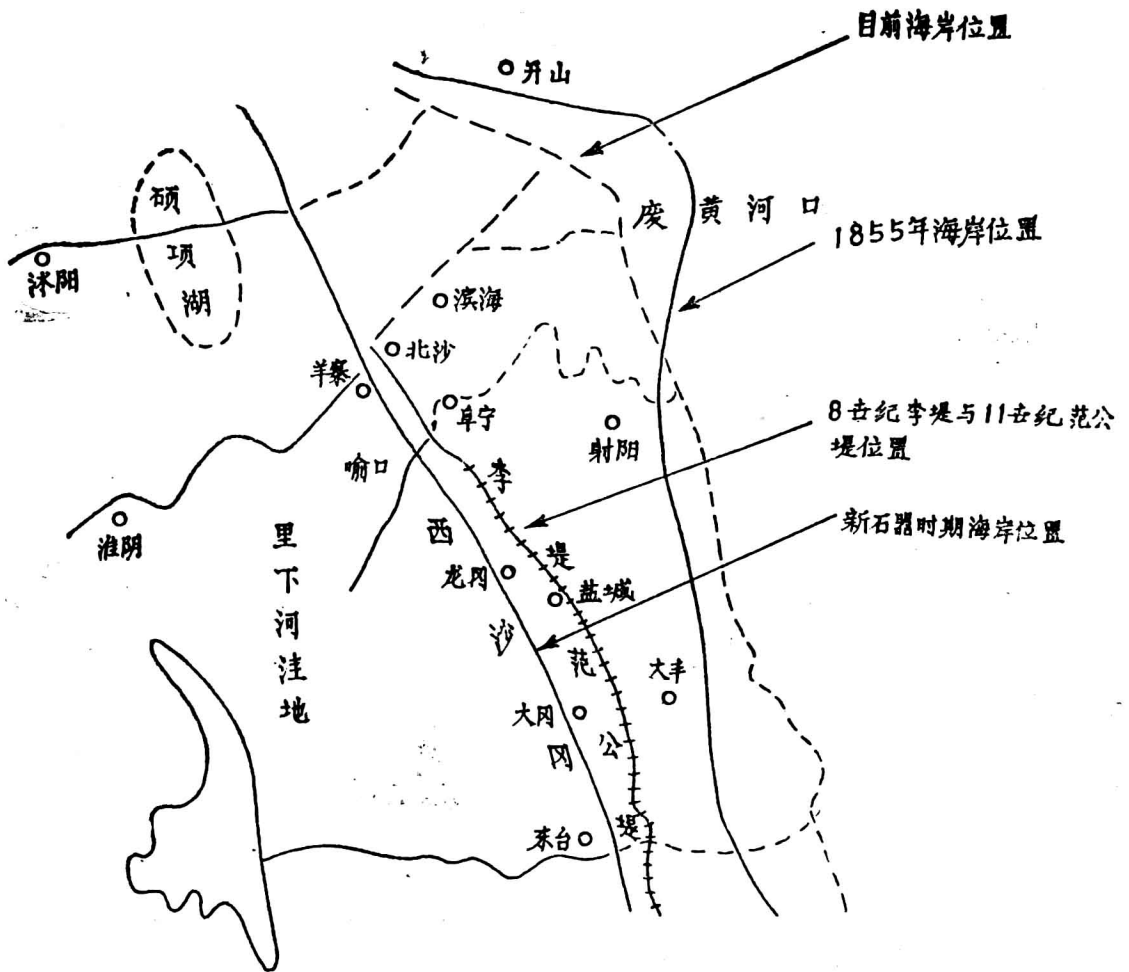
年 代	相 隔 时 间 (年)	岸 蚀 退 距 离 (米)	平均年退速度 (米)
1855—1923	68	4500	66
1923—1953	30	2000	66
1953—1974	21	1000	50
1978年现场调查			20—30
累计1855—1974	119	7500	63

据盐城县资料，汉时盐城为一沙洲，唐时盐城去海不过一里，十五世纪三十年代（明正统时），盐城距海十五里，十八世纪七十年代（清乾隆时），海岸在盐城东五十里开外。

据东台、阜宁县志资料，从古代沙冈的自然海岸，到宋仁宗天圣五年（1207年）筑范公堤均经过东台，长期比较稳定，以后缓慢淤长，至1855年黄河北徙时，海岸距西溪约六十多里，近百年来，以每年约四百米的速度迅速东移，海外已形成以弼港为顶点的辐射状沙洲，俗称五条沙，东西宽约九十公里，南北长约二十公里。

按以上记载，本市海岸的变迁，自纪元前一百多年以来，总的趋势是逐步东移，自明代以后，一般东延四十五至六十六公里。特别废黄河口两侧海岸，从1194年黄河全溜夺淮到1855年北徙的661年中，东延很快。此后即转淤为蚀，而南部海岸则继续淤长。海岸线的具体变迁，大体是：公元十世纪的唐朝“李堤”、十一世纪的宋朝“范堤”，基本上沿古代“东沙冈”一线加修；到十五至十六世纪间（明正统至万历年间），海岸东延至四套—→盐城东十五里—→东台一线；到十八世纪末（清乾隆、嘉庆年间），东延至五泓口—→盐城东四十多公里—→东台东五十多公里。目前我市海岸线，习惯仍以老海堤为界，北起陈家港，南至新港，直线距离230公里，主堤线长346公里（包括港堤）。海堤外的盐场堤及围垦堤，已由老海堤向前延伸十至十五公里。（图 2）

盐城市海岸历史演变图



1:1 2 5 0 0 0 0

综上所述，我市土地形成，在范公堤（今串场河）以东的成陆历史最早的1200多年，最迟的只有几十年。范公堤以西的里下河地区成陆时间早的已有五千多年历史，迟的在一千多年。主要依据是唐大历年间（766—779），淮南西道黜陟使李承曾从楚州（今淮安）盐城至海陵（今海安一带），兴建了一条长达一百多里的“常丰堰”即图2中的“李堤”，以“遮护民田，屏蔽盐灶”，劳动人民即开发利用。到宋仁宗天圣五年（1027年）西溪盐官范仲淹又在唐代的堤岸基础上，重新整修。即图2中的“范堤”（或范公堤）。后人又将其北伸至阜宁，南延至今吕四镇。由于筑了海堤，在范公堤以西人民进一步开发利用。堤东部分因1194年黄河夺淮，带来大量泥沙，自斯我市海岸线，由于海势东迁，迅速向外延伸，形成了一大片滩地，经长期自然淋洗，土壤逐步脱盐。特别是广大灶民不断地改良利用盐土。到十九世纪末、二十世纪初，灶民就纷纷废灶兴垦，烧盐旧址，即今日的爆灰土。加上张謇等建成垦牧、垦植、垦盐公司。继之而起的有大晋、大豫、华成、大丰、裕华等大小不等的垦植公司四十多个。他们建设排水系统，加快爽盐，种植棉花，加速了堤东地区土地的开发利用。解放后，在党和政府领导下，掀起了大规模的水利建设，修建加固挡潮大堤，整治入海港口。治海保滩，根治了水患和卤水倒浸，加上耕作制度的改革，采取用地与养地相结合的政策，推广了农业新技术，进一步加快了这块地区土地开发利用，形成了今日粮棉高产的串东平田区和沿海棉垦区。

第三节 土地 利用 概 况

全市一九八二年土地总面积14969平方公里（折合2245.35万亩）。计划总耕地面积979.62万亩（含农垦系统）。据土壤普查量算面积，土地总面积为14936平方公里（包括水域滩涂在内），折2240.4万亩，其中耕地总面积1269.8036万亩（含农垦系统），占总土地面积56.67%。比计划面积上升29.62%，滩涂面积209.3078万亩，占土地总面积9.34%。林地45.0759万亩，占土地总面积2.01%。牧地为37.5153万亩，占土地总面积1.67%。渔业用地28.6111万亩，占土地总面积1.28%。非耕地为310.9149万亩，占土地总面积13.88%。其中工交用地160.6159万亩，占土地总面积7.17%。宅基地125.6540万亩，占土地总面积5.61%。其它非耕地（包括特殊用地，难利用地）24.645万亩，占土地总面积1.10%。水域339.1714万亩，占土地总面积15.14%。从土地利用现状来看，本市种植业占优势，经济比较单一。林、牧、渔业用地占的比重太小，远远不适应发展商品生产要求。

第四节 国民经济发展概况

建国以后，全市人民在党的领导下，基本完成了对农业、手工业、私营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开展了社会主义的经济建设。三十多年来，特别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盐城的经济、社会发生了巨大的变化。一九八五年全市工农业总产值达75.33亿元，为一九四九年的16.08倍。其中工业产值所占比重由10.4%上升到50.7%，第一次超过农业总产值（见表2）。城乡人民生活水平显著改善，教育、科学、文化、卫生、体育等事业有了相应发展，

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也有新的进展。

从一九五〇年到一九八〇年三十年间，工农业总产值平均增长7.6%（水平法下均同）。其中工业总产值平均增长12.5%，农业总产值平均增长6.0%（见表3）。

农业经济发展概况

全市农业经济发展，经历了1949~1952年恢复期和以后六个五年计划的发展。尤其是1978年11月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由于各地逐步端正发展农村经济的指导思想，普遍推行联产承包责任制，放宽农村经济政策，实行农村经济体制改革，调整农村经济结构和种植业内部结构。在继续抓紧粮棉生产的同时，重点发展桑、果、蔬、麻、花生、藕、茨菇、药材等经济作物。到1984年特种经济作物面积扩大到85万亩，1985年为81万亩。大力发展以养殖业为重点的多种经营，推广技术进步，实行集约经营。应用土壤普查成果，注意培养地力，保持生态平衡和推广农业新技术，坚持不懈地搞好农田基本建设等，加快了农业发展速度。由单一经济向综合经济转化，开创了农村经济的新局面，其特点是：

（1）农村工农业生产持续增长，经济发展速度明显加快。1985年全市工农业总产值达75.33亿元，比1978年34.64亿元增长117.46%，每年平均增加16.78%。其中农业总产值（不包括村及村以下办工业，下同）30.27亿元，比1978年17.96亿元增长71.32%。林牧副渔业总产值8.07亿元，比1978年3.13亿元增长1.58倍。主要农副产品中，粮食总产78.22亿斤，比1978年51.79亿斤增长51.03%。棉花总产308.4万担，比1978年291.54万担增长5.78%。油料总产17427万斤，比1978年2418万斤增长6.21倍。蚕茧总产29.35万担，比1978年5.02万担增长4.85倍。生猪出栏243.82万头，比1978年143.11万头增长70.37%，水产品总产量7.96万吨，比1978年4.11万吨增长93.67%（见表4、5、6、7、8）。其它农村产品产量也都有较大增长。

（2）农村经济逐步走上综合经营的道路，经济结构开始向多向型转变。1985年种植业中粮食稳步提高，棉花面积减少较多，经济作物有较大的发展，农业内部“五业”均有发展，林、牧、副、渔比重上升。1985年林牧副渔占农业总产值比重为34.93%。比1978年上升9.85%。乡镇工业发展较快，1985年产值占农村工农业总产值的28.7%，比1978年占21.84%上升6.86%，已成为农村经济中的重要组成部分。商业、建筑业、运输业和服务业开始起步。劳力继续向非耕地转移，1985年种植业劳力193.14万人，比1978年223.64万人减少30.5万人，占总劳动力的比重由1978年的84.98%降至65.31%，农村工业劳动力26.38万人，占总劳动力的比重由1978年17.81万人占6.7%上升到1985年占8.9%。从事商业、建筑业、运输业的劳动力24.23万人，占总劳力的8.19%，比1978年11.49万人占4.36%上升3.83%。

（3）农村经济专业化程度有所提高，新型合作经济出现了发展势头。到1984年年底，各类专业户已达13.62万户，占总农户的8.5%，比1983年增长18.2%，专业村近200个，比1983年增长近2倍。各种形式的经济联合体已有1811个，1984年全市农村经济总收入（包括原基本核算单位统一经营和承包经营收入和社员自营收入）34.41亿元，其中统一经营和承包部分的总收入占64.2%，原有集体经济不断巩固，多种形式的新型合作经济有了较快发展。

（4）综合经济效益提高，对国家贡献增多，农民收入增加。一九八五年每亩耕地产出为308.04元比1978年183.2元，增长18.17%。农村每个劳力创造收入1606元，比1978年885元增长81.46%，农民人均纯收入385.03元，比1978年人平79.95元，增长3.81倍。（见表9）

随着农业生产的发展,到一九八五年全市农业机械总动力达 208.23 万马力,比 1978 年 112.65 万马力增长 84.84%。拥有大中型拖拉机 1218 台,58400 马力,比 1978 年 782 台、33348 马力分别增长 55.75% 和 75.12%。手扶拖拉机 44800 台,537300 马力比 1978 年 24746 台、295853 马力,分别增长 81.04% 和 81.61%。农用排灌动力机械 36000 台 71.11 万马力,比 1978 年 24638 台 45.82 万马力,分别增长 43.11% 和 55.19%。农用载重汽车 474 辆 33235 马力,比 1978 年的 120 辆 8578 马力,分别增长 295% 和 287.4%。农村用电量 42100 万度,比 1978 年 16981 万度增长 147.9%。农田有效灌溉面积 355.39 万亩,比 1978 年 703.73 万亩,增长 21.55%。农用化肥施用量(折含量)20.25 万吨,比 1978 年 33.64 万吨减少 18.39 万吨,(主要是进口化肥减少)。

第五节 人口耕地、粮食历史变化概况

1. 人均占有耕地显著减少

全市人口增长速度较快,一九八五年,全市人口 725.63 万人,比 1978 年 688.3 万人,增长 5.42%,比一九四九年 338.16 万人增长 114.58%,人均占有耕地(按计划面积算,下同)1985 年为 1.35 亩,比 1949 年人均 2.67 亩,减少近一半,比 1957 年人均 2.42 亩减少 79.25%,比 1966 年人均 1.89 亩,减少 40%,比 1978 年人均 1.41 亩,减少 4.44%。

2. 人均占有粮食逐步增长

1949 年人均占有粮食 407 斤,1957 年上升到 503 斤,比 49 年增长 22.05%,1965 年上升到 519 斤,比 1957 年增长 3.2%,1978 年上升到 756 斤,比 1965 年增长 45.66%,1985 年上升到 1078 斤,比 1978 年增长 42.59%,(表 10)人均占有粮食、棉花、油料和耕地情况。

注 1:1983 年国务院批准撤销盐城地区和盐城县,建立盐城市(属省辖),实行市管县新体制。下辖城区、郊区和响水、滨海、阜宁、射阳、建湖、大丰、东台七个县。由于第二次土壤普查在 1982 年外业调查已基本结束,故本志仍以原盐城地区辖八县资料撰写。

表 2

盐城市历年来工农业总产值变化

年 份	工 农 业 总 产 值	工 业 总 产 值	占 %	农 业 总 产 值	占 %	其中：	占 农 业 产 值 %
						林、牧、副 渔 产 值	
1949	4.41	0.46	10.43	3.95	89.57	1.01	25.57
1952	6.27	0.94	15.00	5.33	85.00	1.30	24.39
1957	8.44	1.55	18.37	6.89	81.63	1.57	22.79
1962	7.29	1.91	26.20	5.38	73.80	1.17	21.75
1965	11.80	3.23	27.37	8.57	72.63	2.06	24.03
1970	17.66	4.75	26.90	12.91	73.10	2.60	20.14
1975	26.44	9.16	34.64	17.28	65.36	3.34	19.33
1976	28.44	10.46	36.78	17.98	63.22	3.75	20.85
1977	30.47	13.08	43.10	17.37	56.90	4.00	23.03
1978	34.64	14.88	42.87	19.79	57.13	4.96	25.08
1979	39.80	16.41	41.24	23.39	58.76	5.69	24.33
1980	40.81	18.92	46.37	21.89	53.63	6.68	30.51
1981	47.15	20.85	44.22	26.30	55.78	7.10	26.99
1982	50.77	23.34	45.97	27.43	54.03	8.26	30.11
1983	55.01	25.88	47.05	29.13	52.95	8.38	28.76
1984	64.45	30.75	47.71	33.70	52.29	11.77	34.93
1985	75.33	38.19	50.7	37.14	49.3	14.93	40.20

表 3

全市各历史时期工农业总产值每年平均递增速度

(1950—1980年 30年)

单位 %

县 别	工农业总产值		工业总产值		农业总产值		农业总产值		林业总产值		牧业总产值		副业总产值		渔业总产值		平均递增速度
	平均增长速度	水平法	平均增长速度	水平法	平均增长速度	水平法	平均增长速度	水平法	平均增长速度	水平法	平均增长速度	水平法	平均增长速度	水平法	平均增长速度	水平法	
全 市	7.2	7.6	12.5	12.5	5.8	6.0	0.1	6.1	6.8	5.1	5.3	5.8	3.1	6.5	5.3	4.4	
盐 城	7.1	7.6	13.1	12.9	5.7	6.1	5.1	5.1	/	/	7.7	8.5	7.0	9.9	3.1	12.1	
响 水																	
滨 海	6.3	7.2	8.1	9.4	5.3	6.5	6.6	7.1	/	/	5.4	6.9	-0.8	2.7	2.5	4.7	
阜 宁	5.1	6.1	11.6	12.1	3.5	4.7	3.8	4.6	5.3	5.5	2.3	3.0	7.0	8.8	3.3	2.8	
射 阳	7.2	7.0	23.5	20.9	5.7	5.7	5.4	5.5	20.4	17.9	7.4	6.9	6.6	7.2	6.1	5.3	
建 湖	5.3	6.3	9.9	10.6	4.2	5.1	4.3	4.9	17.6	12.7	3.1	4.4	6.1	8.9	2.9	3.8	
大 丰	9.9	9.3	28.7	25.7	8.2	7.4	11.9	10.0	-2.5	0.6	6.5	6.4	-8.4	1.2	6.3	4.5	
东 台	8.5	8.4	11.2	11.4	7.7	7.2	8.3	7.5	16.9	10.3	6.0	6.7	5.4	8.3	4.3	3.1	

表 4

全市历年粮食产量（全社会）

亿斤

年 份	总 产 量	一 夏 粮	二 秋 粮	总产量中社员自营
1949	13.82	4.59	9.23	/
1952	18.45	6.26	12.19	/
1957	22.19	6.37	15.82	1.38
1962	18.40	6.17	12.23	2.49
1965	26.45	9.49	19.96	3.78
1970	38.90	12.43	26.47	4.21
1975	47.46	15.38	32.08	5.35
1976	49.61	16.24	33.37	5.37
1977	44.32	13.58	30.74	4.88
1978	51.79	17.24	34.55	5.17
1979	58.83	24.37	34.46	6.20
1980	58.28	23.90	34.38	7.06
1981	62.43	24.24	37.69	7.95
1982	66.64	28.40	38.24	7.38
1983	68.91	28.30	40.61	/
1984	75.80	31.45	44.35	/
1985	78.22	31.32	46.90	/

表 5

全市历年棉花播种面积与产量（全社会）

年 份	播 种 面 积 (万亩)	单 位 (斤)	总 产 量 (万 担)	
			合 计	其中社员自营
1949	103.40	14	14.72	/
1952	152.40	28	42.96	/
1957	251.60	32	79.31	/
1962	184.60	15	27.38	/
1965	287.79	24	68.56	0.0046
1970	271.58	64	174.24	0.0551
1975	273.72	103	281.02	0.0102
1976	273.26	101	277.33	0.0101
1977	273.25	102	279.42	0.0164
1978	273.42	107	291.54	0.0073
1979	270.62	135	264.18	0.0281
1980	273.92	84	230.40	0.4393
1981	290.23	143	414.85	0.6291
1982	298.42	118	352.14	0.5285
1983	300.52	140	420.22	/
1984	345.58	113	389.16	/
1985	290.28	106	308.38	/

表 6

全市历年油料作物产量（全社会）

单位：万斤

年 份	总 产 量	其 中 花 生	油 菜 籽	总 产 量 中 群 众 自 营
1949	1623	1297	306	/
1952	2045	1804	192	/
1957	2192	1624	446	/
1962	857	342	395	/
1965	1577	638	920	698
1970	1534	671	849	672
1975	3087	619	2449	1078
1976	2150	486	1647	748
1977	1783	383	1381	733
1978	2418	313	2076	909
1979	5044	320	4706	1542
1980	3367	386	2966	1587
1981	6916	1181	5660	2944
1982	12641	1521	11073	4113
1983	11379	1647	9584	/
1984	11526	2371	8599	/
1985	17427	3775	12767	/

表 7

全市历年麻、薄荷、蚕茧产量

年 份	麻 类 (万斤)	薄 荷 (万斤)	蚕 茧 (万担)
1949	19	/	0.0925
1952	7	/	0.1313
1957	13	/	0.48
1962	22	/	0.19
1965	41.71	/	0.30
1970	157.14	2.16	1.92
1975	428.87	24.27	4.27
1976	319.83	27.98	5.04
1977	303.54	36.01	5.09
1978	359.09	68.74	5.02
1979	408.22	93.27	5.85
1980	192.18	50.72	6.93
1981	234.49	19.28	8.26
1982	179.79	18.64	11.62
1983	204.73	27.23	14.40
1984	184.31	58.66	23.89
1985	226.32	30.52	29.35